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7
聯絡人：王菘柏
電 話：(02)77365534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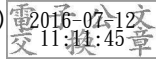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一)字第10500947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主計總處原函影本及其附件1份(009476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「中央政府作業基金導入企業會計準則(EAS)之預算、會計科(項)目及其編號參考表」，自107年度預算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5年7月6日主會金字第1050500483號函(附影本及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各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